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贷款暨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 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德有限”），奥瑞德有限的全资子公司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秋冠光电”）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及奥瑞德有限的全资子公司七台河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台河公司”）本次为奥瑞德有限提供的担保金额人民币 1 亿元，公司及七台河公司本次为秋冠光电提供的担保金额人民币 0.13 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为奥瑞德有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1.82 亿元（不含本次），为秋冠光电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13 亿元（不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逾期担保金额累计 31,276.39 万元。

一、本次贷款担保概述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德有限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1 亿元；奥瑞德有限全资子公司秋冠光电拟向中信银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0.13 亿元，公司拟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奥瑞德有限全资子公司七台河公司拟为上述贷款提供房产、土地抵押担保。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授权公司及各子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业务相关事宜。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拾壹亿柒仟伍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捌拾肆圆整

法定代表人：左洪波

注册地址：宾县宾西经济开发区海滨路6号

经营范围：蓝宝石晶体材料、半导体衬底晶圆、衬底片、光电窗口材料、激光窗口材料及光电功能材料、光电涂层材料、光纤连接器接头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贸易；晶体生长设备、加工设备、专用刀具研制、开发、制造、租赁、销售及进出口贸易；蓝宝石生产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陶瓷材料、复合材料制品、工模具、机械加工刀具、工矿配套机电产品、五金建材、化工原材料（化学危险品、毒品除外）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贸易；玻璃热弯、成型及光学加工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及进出口贸易；光电薄膜、量子点薄膜、功能性镀膜、类金刚石镀膜产品及装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及进出口贸易；LED灯及光膜组、QLED模组、OLED模组、显示屏、显示器件、模组及机器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及进出口贸易；蓝宝石工艺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进出口贸易（以上项目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除外）。

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829,155,765.48	6,587,748,561.30
总负债	3,256,943,754.90	4,026,106,326.40
净资产	2,551,911,416.85	2,540,028,308.43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830,599,869.39	1,187,790,276.99
净利润	11,883,108.42	65,858,998.90

与上市公司关系：被担保人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2、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伍亿陆仟万圆整

法定代表人：杨鑫宏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四街 5788 号

经营范围：半导体衬底材料、光电功能材料及相关新材料及制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人工晶体及新材料专用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光电技术开发；蓝宝石材料集成封装芯片、高导热透明支架、照明芯片、LED 灯具的研发、生产、销售；LED 封装材料的销售；新材料领域技术、节能技术开发、节能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转让；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

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74,792,508.90	877,499,787.24
总负债	370,395,728.98	396,724,435.39
净资产	504,396,779.92	480,775,351.85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330,779,909.64	283,397,466.25
净利润	21,571,428.07	-5,745,785.28

与上市公司关系：被担保人系奥瑞德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三、本次贷款的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德有限拟向中信银行申请贷款 1 亿元人民币；奥瑞德有限全资子公司秋冠光电拟向中信银行申请贷款 0.13 亿元人民币，公司拟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合计 1.13 亿元人民币，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拟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未对该关联担保提供反担保，并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七台河公司拟为上述贷款提供房产、土地抵押担保。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各子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业务相关事宜。

四、审批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暨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6 人，实际参加 6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等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符合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19,490.7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5.35%，均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公司逾期担保金额 31,276.39 万元。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奥瑞德有限 2017 年度及 2018 年 9 月财务报表。

4、秋冠光电 2017 年度及 2018 年 9 月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8 日